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水〔2017〕353号

签发人：李静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“南鸿913” 集装箱船航行港澳航线的请示

交通运输部：

湛江市东海海运有限公司经部交水批〔2015〕127号文批准建造1艘集装箱船航行港澳航线，现该司申请经营“南鸿913”集装箱船（总吨位1949，净吨位1091，载货量2706吨，主机功率

735KW)正式投入营运,从事广东省、福建省、海南省、广西壮族自治区各对外开放口岸至香港、澳门航线集装箱货物运输。经研究,我厅拟同意该业务申请,现将有关资料报部,请审批。



(联系人:付广,联系电话:020-83730563)

公开方式:主动公开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7年3月27日印发
